

中金湖北科投光谷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
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5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4 月 22 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收益分配情况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运营管理机构已对季度报告中的相关披露事项进行确认，不存在异议，确保相关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2.1 基金产品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中金湖北科投光谷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金湖北科投光谷 REIT
场内简称	湖北科投
基金主代码	508019
交易代码	50801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封闭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6 月 9 日
基金管理人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00,000,000.00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30 年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23 年 6 月 30 日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资产投资于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并持有其全部份额，通过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项目公司等载体穿透取得基础设施项目完全所有权或经营权利。本基金通过主动的

	投资管理和运营管理，提升基础设施项目的运营收益水平，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稳定的收益分配及长期可持续的收益分配增长，并争取提升基础设施项目价值。
投资策略	（一）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策略。 1、初始基金资产投资策略。2、运营管理策略。3、资产收购策略。4、更新改造策略。5、出售及处置策略。6、对外借款策略。 （二）债券及货币市场工具的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不设立业绩比较基准。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在基金合同存续期内通过资产支持证券和项目公司等载体穿透取得产业园基础设施项目完全所有权或经营权利，通过积极运营管理以获取基础设施项目租金、收费等稳定现金流。一般市场情况下，本基金预期风险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收益分配政策	（一）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应当将 90% 以上合并后基金年度可供分配金额分配给投资者，每年不得少于 1 次，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6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二）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 （三）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四）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在不违背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可在中国证监会允许的条件下调整基金收益的分配原则，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运营管理机构	武汉光谷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2 资产项目基本情况说明

资产项目名称：光谷软件园（光谷软件园 A1-A7 栋、光谷软件园 C6 栋、光谷软件园 E3 栋）

资产项目公司名称	武汉光谷软件园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资产项目类型	产业园
资产项目主要经营模式	依托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的政策资源优势和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简称“东湖高新区”）雄厚的产业基础，通过园区租赁、物业管理和增值服务的综合管理模式获取经营现金流。
资产项目地理位置	光谷软件园位于武汉市东湖高新区关山大道 1 号光谷软件园 A1-A7 栋、光谷软件园 C6 栋、光谷软件园 E3 栋。

资产项目名称：互联网+项目

资产项目公司名称	武汉光谷软件园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资产项目类型	产业园
资产项目主要经营模式	依托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的政策资源优势和东

	湖高新区雄厚的产业基础，通过园区租赁、物业管理和增值服务的综合管理模式获取经营现金流。
资产项目地理位置	互联网+项目位于武汉市东湖高新区光谷大道 41 号现代光谷世贸中心 2 栋的 1 至 2 层、7 至 27 层。

2.3 基金扩募情况

不涉及。

2.4 基金管理人和运营管理机构

项目		基金管理人	运营管理机构
名称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光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李耀光	谢延兵
	职务	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
	联系方式	xxpl@ciccfund.com	26203212@qq.com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写字楼 2 座 26 层 05 室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山大道 1 号光谷软件园 1.1 期产业楼 A3 栋 10 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B 座 43 层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666 号光谷生物城 C5 栋北楼一楼
邮政编码		100004	430073
法定代表人		李金泽	李正祥

2.5 基金托管人、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资产支持证券托管人和原始权益人

项目	基金托管人/资产支持证券托管人	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	原始权益人
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0 号院 1 号楼 6-30 层、32-42 层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666 号生物城 C5 栋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0 号院 1 号楼 6-30 层、32-42 层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666 号生物城 C5 栋
邮政编码	100020	100004	430075
法定代表人	方合英	陈亮	刘坤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运作情况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 - 2025 年 3 月 31 日）
1.本期收入	24,462,416.70
2.本期净利润	1,165,107.59
3.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56,177.10
4.本期现金流分派率	0.98%
5.年化现金流分派率	3.98%

注：1、本期收入指基金合并利润表中的本期营业收入、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汇兑收益、资产处置收益、其他收益、其他业务收入以及营业外收入的总和。
2、本期现金流分派率=报告期可供分配金额/报告期末市值。
3、年化现金流分派率=截至报告期末本年累计可供分配金额/报告期末市值/年初至报告期末实际天数*本年总天数。

3.2 其他财务指标

无。

3.3 基金收益分配情况

3.3.1 本报告期的可供分配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期间	可供分配金额	单位可供分配金额	备注
本期	15,030,995.70	0.0251	-
本年累计	15,030,995.70	0.0251	-

3.3.2 本报告期的实际分配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期间	实际分配金额	单位实际分配金额	备注
本期	18,197,999.37	0.0303	-
本年累计	18,197,999.37	0.0303	-

3.3.3 本期可供分配金额计算过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备注
本期合并净利润	1,165,107.59	-
本期折旧和摊销	13,425,785.61	-
本期利息支出	592,855.03	-
本期所得税费用	-	-
本期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	15,183,748.23	-

调增项		
1.其他可能的调整项，如基础设施基金发行份额募集的资金、处置基础设施项目资产取得的现金、金融资产相关调整、期初现金余额等	16,733,769.98	
2.当期购买基础设施项目等资本性支出	133,564.12	-
调减项		
1.应付项目的变动	-947,569.98	
2.应收的变动	-3,443,419.41	
3.未来合理相关支出预留，包括重大资本性支出（如固定资产正常更新、大修、改造等）、未来合理期间内的债务利息、运营费用等	-12,036,242.21	
4.支付的利息及所得税费用	-592,855.03	-
本期可供分配金额	15,030,995.70	-

注：未来合理相关支出预留调整项包括：预留未来合理期间内需要偿付的本期应付管理人的管理费、专项计划管理人的管理费、托管费、运营管理机构的管理费、待缴纳的税费、租赁押金、资本性支出（如固定资产正常更新、维修改造性支出等）、经营性负债等变动的净额。上述费用将根据相应协议约定及实际发生情况支付。

3.3.4 可供分配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化超过 10%的情况说明

上年同期可供分配金额为 19,521,103.42 元，本期可供分配金额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减少约 4,490,107.72 元，主要系本期租金收入、租金收缴率较去年同期均有下降，使得基础设施项目经营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4,548,571.17 元，详情请见“4.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归集、管理、使用以及变化情况”。

3.3.5 本期调整项与往期不一致的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调整项与往期不一致的情况。

3.4 报告期内基金费用收取情况的说明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托管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计提金额 607,096.24 元，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的管理费计提金额 107,134.63 元，基金托管人及资产支持证券托管人的托管费计提金额 35,711.54 元。运营管理机构的基础管理费用计提金额 1,212,421.23 元。

运营管理机构的运营管理费用与基础设施项目运营管理业绩挂钩，包括以项目公司当年实现

的营业收入为收费基数的基础管理费用，以及根据项目公司当年实现的经营净现金流与经营净现金流目标值的差值作为收费基数计算的浮动管理费用。浮动管理费用与基础设施项目实收现金流直接挂钩，如回收不及预期，则浮动管理费用为负，将于年末考核后，相应扣减当年度基础管理费用。

§4 资产项目基本情况

4.1 报告期内资产项目的运营情况

4.1.1 对报告期内重要资产项目运营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通过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持有的基础设施资产包括位于武汉市东湖高新区关山大道 1 号的光谷软件园 A1-A7 栋、光谷软件园 C6 栋和光谷软件园 E3 栋，合称为“光谷软件园”；以及位于武汉市东湖高新区光谷大道 41 号的现代光谷世贸中心 2 栋的 1 至 2 层、7 至 27 层，简称“互联网+项目”。光谷软件园与互联网+项目距离不足 2 公里，均属于光谷八大产业园之一光谷光电子信息产业园内的核心物业。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光谷软件园 A1-A7 栋、C6 栋运营年限为 16.16 年，E3 栋运营年限为 14.16 年，互联网+项目运营年限为 7.83 年，基础设施资产总体出租率为 76.65%，其中，光谷软件园出租率为 72.16%，互联网+项目的出租率为 100.00%，期末基础设施项目整体平均租金为 61.56 元/平米/月，其中，光谷软件园平均租金为 64.38 元/平米/月，互联网+项目的平均租金为 50.93 元/平米/月。

光谷区域内产业园区项目较为密集，除大量的企业自用研发物业以外，仍有大体量的产业园面向市场招租。区域内类似资产有光谷金融港、光谷汇金中心，两个项目均位于武汉市东湖高新区，与本项目同属于光电子信息产业园区，光谷总部国际主要以商务办公为主，光谷金融港则侧重于金融服务领域。这两个项目在地理位置、产业定位上与本项目具有一定的可比性。2024 年底入市的马应龙医药产业园（武汉市关南园四路 8 号），共 4 栋，建筑面积合计约 10 万方，该项目距离互联网+项目直线距离约 600 米，对本项目构成较大的竞争压力。本期，基金管理人与运营管理机构通过采取更为灵活的定价策略以及争取更长的新签合同租期，来延长项目剩余租期水平（详情请见“4.1.2 报告期以及上年同期资产项目整体运营指标”），争取长期经营现金流的稳定。

截至报告披露日，互联网+项目的某互联网行业头部企业客户拟于 2025 年第二季度，对部分在执行租约到期后不再续租，预计腾退面积为 7,429.92 平方米。基金管理人和运营管理机构积极沟通储备客户，截至报告披露日，已有 1,193.58 平方米签署了新的租约。

4.1.2 报告期以及上年同期资产项目整体运营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含义说明及计算公式	指标单位	报告期末	上年末	同比（%）
1	期末可供出租面积	报告期末可出租面积	平方米	167,600.06	167,600.06	-
2	报告期末实际出租面积	报告期末实际出租面积	平方米	128,465.69	145,723.29	-11.84
3	报告期末出租率	报告期末实际出租面积/期末可供出租面积	%	76.65	86.95	-10.30
4	报告期内租金单价水平	期末加权平均合同租金单价（含税）	元/平方米/月	61.56	62.37	-1.30
5	报告期末剩余租期情况	报告期末已签租约的加权平均剩余租期	天	1,043	834	25.06
6	报告期末租金收缴率	本期的累计实收租金/截至本期末的应收租金	%	80.67	85.70	-5.03

注：上年末数据为上年同期末数据。

4.1.3 报告期及上年同期重要资产项目运营指标

资产项目名称：光谷软件园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含义说明及计算公式	指标单位	报告期末	上年末	同比（%）
1	期末可供出租面积	报告期末可出租面积	平方米	140,589.47	140,589.47	-
2	报告期末实际出租面积	报告期末实际出租面积	平方米	101,455.10	121,395.53	-16.43
3	报告期末出租率	报告期末实际出租面积/期末可供出租面积	%	72.16	86.35	-14.19
4	报告期内租金单价水平	期末加权平均合同租金单价（含税）	元/平方米/月	64.38	64.59	-0.33
5	报告期末剩余租期情况	报告期末已签租约的加权平均剩余租期	天	1,222	900	35.78
6	报告期末租金收缴率	本期的累计实收租金/截至本期末的应收租金	%	89.55	92.32	-2.77

注：1.本报告期末已签租约的加权平均剩余租期较上年同期增加，系基金管理人与运营管理机构争取更长的新签合同租期，来延长项目剩余租期水平，争取长期经营现金流的稳定。2.上年末数据为上年同期末数据。

资产项目名称：互联网+项目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含义说明及计算公式	指标单位	报告期末	上年末	同比（%）
1	期末可供出租面积	报告期末可出租面积	平方米	27,010.59	27,010.59	-
2	报告期末实际出租面积	报告期末实际出租面积	平方米	27,010.59	24,327.76	11.03
3	报告期末出租率	报告期末实际出租面积/期末可供出租面积	%	100.00	90.07	9.93
4	报告期内租金单价水平	期末加权平均合同租金单价（含税）	元/平方米/月	50.95	51.31	-0.70
5	报告期末剩余租期情况	报告期末已签租约的加权平均剩余租期	天	371	501	-25.95
6	报告期末租金收缴率	本期的累计实收租金/截至本期末的应收租金	%	38.92	40.36	-1.44

注：1. 报告期末租金收缴率：截至 2025 年 4 月 18 日，互联网+项目已收到本期应收租金的 83.38%。
2.上年末数据为上年同期末数据。

4.1.4 其他运营情况说明

本期末，基础设施项目整体在执行租约共涉及租户 51 家，其中软件园项目租户 35 家，互联网+项目租户 16 家。租户总共涉及 11 个行业，分布广泛，主要集中在信息技术行业、金融科技行业、专业服务行业等为主。

报告期内，光谷软件园前五名租户的租金收入合计 12,057,360.65 元，占本基金全部租金收入的 55.28%。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金额（元）	占本基金全部租金收入的比例（%）
1	光谷软件园	客户 1	6,740,505.42	30.90
2		客户 2	2,752,293.57	12.62
3		客户 3	1,740,609.63	7.98
4		客户 4	520,490.85	2.39
5		客户 5	303,461.18	1.39
合计			12,057,360.65	55.28

报告期内，互联网+项目前五名租户的租金收入合计 2,822,011.57 元，占本基金全部租金收入的 12.94%。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金额（元）	占本基金全部租金收入的比例（%）
1	互联网+项目	客户 1	1,700,653.20	7.80
2		客户 2	592,215.55	2.71

3		客户 3	173,489.46	0.80
4		客户 4	182,163.90	0.83
5		客户 5	173,489.46	0.80
合计			2,822,011.57	12.94

4.1.5 可能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经营风险、行业风险、周期性风险

(1) 经营风险

在基金运行期内，基础设施项目可能因经济环境变化、运营不善、承租人履约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者其拒绝履行租约、拖欠租金，或除不可抗力之外的其他因素影响导致基础设施资产无法正常运营或者遭受损失；从而导致实际现金流大幅低于测算现金流，存在基金收益率不佳的风险。目标基础设施资产运营过程中租金、收费等收入的波动也将影响基金收益分配水平的稳定。

(2) 行业风险

产业园行业的行业风险包括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可能导致的行业风险、城市规划及基础设施项目周边产业规划、园区政策等发生变化的风险、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的风险、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等。

(3) 周期性风险

证券市场受宏观经济运行的影响，而经济运行具有周期性的特点，而周期性的经济运行周期表现将对证券市场的收益水平产生影响，从而对收益产生影响。

其他相关风险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第八部分 风险揭示”。

4.2 重要资产项目公司运营财务数据

4.2.1 重要资产项目公司的主要资产负债科目分析

资产项目公司名称：武汉光谷软件园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序号	构成	报告期末金额（元）	上年末金额（元）	同比（%）
主要资产科目				
1	投资性房地产	1,379,696,841.98	1,392,041,504.06	-0.89
主要负债科目				
1	其他应付款	1,094,542,290.60	1,087,992,356.94	0.60

注：其他应付款为基础设施项目公司与专项计划的股东借款、应付利息以及租赁押金等。

4.2.2 重要资产项目公司的营业收入分析

资产项目公司名称：武汉光谷软件园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序号	构成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	金额同比 （%）
----	----	--	--	-------------

		金额（元）	占该项目总收入比例（%）	金额（元）	占该项目总收入比例（%）	
1	租金收入	21,816,982.83	89.98	24,390,900.12	90.11	-10.55
2	物业管理服务费收入	2,340,517.35	9.65	2,580,828.62	9.53	-9.31
3	其他收入	90,924.69	0.37	98,663.23	0.36	-7.84
4	合计	24,248,424.87	100.00	27,070,391.97	100.00	-10.42

注：1、租金及物业管理服务费收入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将免租期包含在租赁期限内平均分摊确认收入金额；

2、其他收入为停车与广告服务收入。

4.2.3 重要资产项目公司的营业成本及主要费用分析

资产项目公司名称：武汉光谷软件园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序号	构成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		金额同比（%）
		金额（元）	占该项目总成本比例（%）	金额（元）	占该项目总成本比例（%）	
1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及摊销	13,425,785.61	64.92	13,874,071.58	62.20	-3.23
2	物业服务成本	2,405,816.79	11.63	2,506,415.85	11.23	-4.01
3	税金及附加	3,628,773.07	17.55	4,134,882.72	18.53	-12.24
4	维修维护费	407,194.24	1.97	970,440.42	4.35	-58.04
5	其他成本费用	813,203.25	3.93	823,675.65	3.69	-1.27
6	合计	20,680,772.96	100.00	22,309,486.22	100.00	-7.30

注：基础设施项目运营过程中，维修维护费用的发生根据相关合同约定进行计提和支付，本期维修维护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系相关维修维护工作实际实施情况和进展导致。

4.2.4 重要资产项目公司的财务业绩衡量指标分析

资产项目公司名称：武汉光谷软件园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含义说明及计算公式	指标单位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2024 年 1 月 1 日 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
				指标数值	指标数值
1	息税折旧摊销前净利润 EBITDA	净利润+折旧和摊销+利息支出+所得税费用	元	16,010,669.81	18,254,887.91
2	息税折旧摊销前净利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净利润/营业收入	%	66.03	67.43

3	毛利率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主要费用总额扣除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及摊销、税金及附加）/营业收入	%	85.05	84.11
---	-----	--	---	-------	-------

注：上表所述基础设施项目息税折旧摊销前净利润为基础设施项目财务业绩指标，上文“3.3.3 本期可供分配金额计算过程”中本报告期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为基金层面财务指标，两者计算口径存在差异。

4.3 资产项目公司经营现金流

4.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归集、管理、使用以及变化情况

自基础设施项目交割后，基金管理人全面接管基础设施项目公司所有银行账户及资金，确保所有账户及资金统一纳入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监管范围。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在监管银行处开立了监督账户和基本账户。监督账户主要用于收取《股东借款协议》项下发放的股东借款、归集项目公司现金资产、收取项目公司运营收入，向项目公司基本账户拨付项目公司运营资金等。基本账户专门用于支付项目公司运营资金及应退押金、收取项目公司监管账户拨付的资金等。基础设施项目公司收入归集路径较上年同期未发生变化。

本报告期，基础设施项目公司收入归集总金额 24,243,125.42 元，对外支出总金额 12,867,974.94 元；上年同期，基础设施项目公司收入归集总金额 28,791,696.59 元，对外支出总金额 19,379,478.00 元。

4.3.2 来源于单一客户及其关联方的现金流占比超过 10%的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贡献租金及物业管理服务费收入占比较高的租户为某大型金融企业和某教育机构。上述某大型金融企业本期贡献租金及物业管理服务费收入 7,423,403.76 元，占报告期租金及物业管理服务费收入总额约 30.73%。上述某教育机构本期贡献租金及物业管理服务费收入 2,903,020.08 元，占报告期租金及物业管理服务费收入总额约 12.02%。从重要租户租约的公允性和稳定性角度考虑，上述租户在本基金首次发行前已签约，租户质量较好，租赁面积较大，自入驻光谷软件园后多次续租扩租、平稳经营至今。

4.3.3 对报告期内发生的影响未来项目正常现金流的重大情况与拟采取的相应措施的说法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影响未来项目正常现金流的重大情况。

§5 除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之外的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之外的投资组合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货币资金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1,037,082.22	100.00
4	其他资产	-	-
5	合计	21,037,082.22	100.00

5.2 其他投资情况说明

无。

§6 回收资金使用情况

6.1 原始权益人回收资金使用有关情况说明

原始权益人净回收资金已于本报告期前使用完毕，净回收资金金额、使用计划和报告期内实际投向和占比情况，详见本基金 2024 年度报告。

6.2 报告期末净回收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报告期末净回收资金余额	0
报告期末净回收资金使用率	100.00%

6.3 剩余净回收资金后续使用计划

不涉及。

6.4 原始权益人控股股东或者关联方遵守回收资金管理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情况

报告期内原始权益人及控股股东、关联方严格遵守回收资金相关管理要求。

§7 基础设施基金主要负责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期限		资产项目运营或投资管理年限	资产项目运营或投资管理经历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郭瑜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3 年 6 月 9 日	-	15 年	曾负责安博中国嘉兴物流中心、安博上海青浦配送中心以及安博上海	郭瑜女士，工商管理学硕士，历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

					九亭物流中心等十余个物流仓储园区的财务报 告和财务分析工作，主 要涵盖仓储物流、产业 园区等基础设施类型。	务所（上海分所） 审计员；安博（中 国）管理有限公司 高级会计；上海城 市地产投资控股有 限公司高级经理； 皇龙停车发展（上 海）有限公司高级 经理；新宜（上海） 企业管理咨询有限 责任公司战略发展 副总监；普洛斯投 资（上海）有限公 司投资并购副总 监；现任中金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创新 投资部副总经理。
周嘉辰	本基金的 基金经理	2023 年 6 月 9 日	-	10 年	曾参与负责多单基础设 施基金和基础设施与不 动产证券化项目的投资 工作，包括中金普洛斯 仓储物流封闭式基础设 施证券投资基金、菜鸟 施证券投资基金、菜鸟 仓储物流类 REITs 的首 发及扩募等，主要涵盖 新仓储物流、产业园区等 基础设施类型。	周嘉辰女士，管理 学硕士，历任中信 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银行管理委员 会高级经理、副总 裁；现任中金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创新 投资部副总经理。
陈茸茸	本基金的 基金经理	2023 年 6 月 9 日	-	11 年	曾负责中信资本仓储物 流基金上海、南京等核 心城市的仓储物流园运 营管理工作，参与基础 设施停车场基金虹桥机 场停车楼等多个停车场 的财务分析工作，主要 涵盖仓储物流、停车场 等基础设施类型。	陈茸茸女士，经济 学学士，历任皇龙 停车发展（上海） 有限公司经理；信 效商业管理（上海） 有限公司高级经 理；现任中金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创新 投资部副总经理。

注：1、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或投资管理年限根据基金经理参与基础设施相关行业的运营或投资管理
工作经历核算。2、本基金无基金经理助理。

§8 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00,000,00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00,000,000.00
-------------	----------------

§9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0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0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10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0.1 本基金穿透持有的基础设施项目相关信息如下：

资产名称	备注	光谷软件园	互联网+项目	汇总
币种	/	人民币	人民币	/
项目公司形成/购买资产时间		2022/5/26	2022/5/26	/
基金购买资产时间	1	2023/6/13	2023/6/13	/
初始成本（元）	2	522,368,910.81	205,137,004.30	727,505,915.11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账面价值（元）	3	1,191,030,343.74	201,410,306.53	1,392,440,650.27
基金合并层面账面价值（元）	4	1,191,030,343.74	201,410,306.53	1,392,440,650.27
基金购买资产的投资成本（元）		1,574,783,608.00		
所在区域	/	湖北省	湖北省	/
所在城市	/	武汉市（计划单列市）	武汉市（计划单列市）	/
报告期	/	2025 年第 1 季度	2025 年第 1 季度	/

注：1.本基金购买基础设施资产交割日后第一日；

2.项目形成或购买资产的成本；

3.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层面采用成本法计量投资性房地产，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基础设施项目账面合计为 1,392,440,650.27 元，其中，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净值为 1,379,696,841.98 元，长期待摊费用账面净值为 12,743,808.29 元；

4.基金合并层面采用成本法计量投资性房地产，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基础设施项目账面合计为 1,392,440,650.27 元，其中，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净值为 1,379,696,841.98 元，长期待摊费用账面净值为 12,743,808.29 元。

§11 备查文件目录

11.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中国证监会准予中金湖北科投光谷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二）《中金湖北科投光谷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三）《中金湖北科投光谷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四）《中金湖北科投光谷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 （五）关于申请募集中金湖北科投光谷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书
- （六）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复和营业执照
- （七）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复和营业执照
- （八）报告期内中金湖北科投光谷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媒介上发布的各项公告
- （九）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1.2 存放地点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存放在基金托管人处；基金合同、基金托管协议及其余备查文件存放在基金管理人处。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到存放地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11.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基金管理人。

咨询电话：（86）010-63211122 400-868-1166

传真：（86）010-66159121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2 日